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
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24〕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规定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麦格米特”）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制定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财务指标计算主要假设和说明

以下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证券行业情况、产品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环境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于 2025 年 11 月前实施完成，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实际

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假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266,301.06 万元，并假设发行价为 47.50 元/股（即假设以 2025 年 2 月 28 日为定价基准日，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的 80%为 47.46 元/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数量为 56,063,381 股（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仅为假设，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并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募集资金总额为准），同时本测算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

4、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公司 2024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114.70 万元（未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6,279.06 万元（未经审计）。假设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 2024 年 1-9 月的年化金额（即 2024 年 1-9 月的金额*12/9 计算得到）。假设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 2024 年基础上按照持平、增长 10%和增长 20%三种情况分别进行测算。此假设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5、在预测公司总股本及相关指标时，仅考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如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票回购注销等）所导致的股本变化；

6、除投入用于麦格米特全球研发中心扩展项目智能电源及电控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长沙智能产业中心二期项目、泰国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麦格米特株洲基地扩展项目（三期）以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以外，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其他影响；

7、不考虑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基于上述假设，公司测算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度/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未发行	发行后
假设情形一：公司 202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 2024 年度持平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4,819.60	54,819.60	54,819.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8,372.08	48,372.08	48,372.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74	1.0047	0.99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74	1.0047	0.99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43	0.8865	0.87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243	0.8865	0.8790
假设情形二：公司 202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24 年度逐年增长 1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4,819.60	60,301.56	60,301.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8,372.08	53,209.29	53,209.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74	1.1052	1.09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74	1.1052	1.09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43	0.9752	0.96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243	0.9752	0.9669
假设情形三：公司 202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 2024 年度逐年增长 2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4,819.60	65,783.52	65,783.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8,372.08	58,046.50	58,046.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74	1.2057	1.19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74	1.2057	1.19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243	1.0639	1.05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243	1.0639	1.0548

注 1：对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的要求，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中的规定进行计算。

注 2：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盈利情况的观点或对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

注 3：本次测算未考虑前次可转债和股票期权对每股收益的稀释性。

根据上述假设测算，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在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幅度下降，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但从中长期来看，随着募投

项目陆续建成并产生效益，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得以进一步提高，预计公司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将会逐步上升。

二、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相应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使用并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过程和周期，如果短期内公司净利润未能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本次发行完成当年的公司即期回报将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此外，一旦前述分析的假设条件或公司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不能排除本次发行导致即期回报被摊薄情况发生变化的可能性。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可能存在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66,301.06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1	麦格米特全球研发中心扩展项目智能电源及电控研发测试中心建设	18,827.04	12,794.04
2	长沙智能产业中心二期项目	82,848.18	79,444.60
3	泰国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83,563.38	80,476.60
4	麦格米特株洲基地扩展项目（三期）	17,818.97	16,585.82
5	补充流动资金	77,000.00	77,000.00
合计		280,057.57	266,301.06

注 1：上述募集资金总额系扣除本次发行的首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 2,452.06 万元后的金额；

注 2：项目名称最终以主管部门核准或备案名称为准。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因监管政策变化或发行注册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届时将相应调整。

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要性及合理性，详见公司编制的《深圳麦

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三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之“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相关内容。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以及公司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聚焦电力电子及相关控制核心技术，不断向与核心技术相关的交叉领域和新兴领域延伸，从板件产品逐步升级到模块产品、系统产品及集成产品，逐步成长为全球一流的电气控制与节能领域的方案提供者。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智能家电电控产品、电源产品、新能源及轨道交通部件、工业自动化、智能装备、精密连接六大类，广泛应用于家用及商业显示、变频家电、智能卫浴、医疗、通信、数据中心、可再生能源应用、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工业自动化、智能生产装备、精密连接组件等消费和工业的众多行业，并不断在电气自动化领域延伸，外延技术范围，布局产品品类，持续在新领域进行渗透和拓展。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麦格米特全球研发中心扩展项目智能电源及电控研发测试中心建设项目、长沙智能产业中心二期项目、泰国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麦格米特株洲基地扩展项目（三期）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均与公司主业紧密相连，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方向和发展战略，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人员储备

公司已组建了一支高学历、高水平并具有国际化背景和视野的管理团队。公司积极从国内外引进适合公司发展的专业化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特别是具备国际化视野、规范化管理背景的年轻人才，全面提升公司各方面的管理能力和技术力量。截至 2024 年末，公司研发工程师团队超过 2,500 人。同时，各事业部管理层加强端到端的统筹能力和全局意识，助力集团规模化发展。围绕公司的发展目标，制定系统的培训体系和计划，增加培训软硬件设施，从而提升员工知识和技能，强化核心员工激励机制，增加人才储备。公司通过内部轮岗等机制，赋予

中生代年轻人更多职能与锻炼机会。公司利用上市公司平台优势，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工具进行人员激励，2024年上半年共553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74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开始自主行权，覆盖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计600余人。

综上，公司拥有丰富的人才储备和完善的激励机制，能够保证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2、技术储备

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作为核心战略，锚定全球电气自动化解决方案领军企业的目标定位。通过持续聚焦重点市场与核心客户需求，公司目前已构建起功率变换硬件、数字化电源控制、系统控制与通信软件三大核心技术矩阵，形成覆盖电力电子全链条的技术储备，基于上述技术平台架构，公司可快速响应下游多元化技术开发需求，实现产品方案的精准适配与高效交付。

基于多年的经营积累，公司积累了深厚且广泛的技术资源，为公司在电气自动化行业的研发提供强有力支撑。截至2024年末，公司累计拥有有效使用专利超1,600项，公司研发工程师超过2,500人。公司凭借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和广泛、深入的对外合作，建立了多部门、内外协同的研发平台，同时公司积极推动技术研发全球网络化布局，在全球范围内，先后建设了长沙、深圳、西安、武汉、德国等10个研发中心，不断拓展技术研发资源。

综上，公司在电气自动化领域拥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形成了公司持续创新的研发技术优势，能够保证本次募投项目的质量水平，同时公司全球化研发资源进一步确保公司产品技术丰富性、先进性，从而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提供充分的技术支持。

3、市场储备

公司自成立起就在不断优化自身体系与平台的建设，主动挖掘海内外不同国家及地区的业务需求，高度重视海外市场拓展，提前布局产能与市场资源。公司在美国、德国、波兰、罗马尼亚、土耳其、韩国、日本、印度、泰国、南非等地建立代表处，积极寻求与各地区、各行业国际龙头客户建立深度合作的机会，持续扩大全球销售收入规模。凭借优异的性价比、快速响应、高质量服务和竞争力技术方案，公司在海外市场积累了广泛的客户资源，建立了良好的口碑。

本次募投项目拟规划生产的电源产品、工业自动化产品、智能装备产品和智

能卫浴，在下游网络通信、医疗健康、光伏储能、工程机械、高端装备、智能家居等领域内具有广泛应用。凭借优异的产品品质与性能，公司在上述领域内具有较强的市场地位，并积累了丰富的优质客户群，为本项目提供了有力支撑。

在市场地位方面，在电源产品领域，公司是我国本土领先的电源解决方案供应商，产品出货量位于全球前列。根据全球电源领域知名研究机构 Micro-Tech Consultants 统计数据，2023 年公司电源产品销量位列全球第七位。在光储充模块领域，公司积累特变电工、智充科技等知名客户资源，并通过全球化网络布局加速海外市场渗透。在工程机械伺服驱动器领域，公司产品凭借技术能力以及本土供应链和快速服务能力，通过头部客户的严格验证，在注塑机、电动工程机械领域实现进口替代，并在电动叉车、高空作业平台等场景占据了显著的市场份额。在数字化智能焊机领域，公司在国内弧焊市场占据主导地位，近年来焊机电源出货量位居首位。

在客户群体方面，公司凭借全球化业务布局，积极参与全球市场竞争，积累了一系列全球知名客户，包括爱立信(Ericsson)、思科(Cisco)、飞利浦(Philips)、特变电工、中联重科、三一集团、中集集团、中车集团、科勒、吉博力等，具有稳定的产品需求及良好的发展前景，能够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有力支撑。此外，目前公司已与英伟达(NVIDIA Corporation)形成合作伙伴关系，在服务器电源领域成为其指定的数据中心部件提供商之一，正积极参与英伟达 Blackwell 系列架构数据中心硬件系统的创新设计与合作建设。英伟达作为国际头部科技公司，其产业链生态稳定，发展前景广阔，公司与英伟达在该领域的合作有力保障了项目相关产品市场消化。

综上所述，公司在电气控制与节能领域具有强大的核心竞争力和领先的行业地位，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均具有充分的资源储备，能够保证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将进一步提升企业品牌影响及行业内的知名度，提升企业的综合竞争优势。

五、公司应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具体措施

本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有所下降，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实现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以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回报并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如下：

(一) 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将努力提

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成本和费用控制，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提升资金回报；

（二）公司将增大对主营业务的投入，努力提升销售收入，增加即期净利润，缓解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三）加强募投项目的建设与管理，科学有效的运用募集资金，确保项目顺利实施。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股东的长期利益；

（四）严格执行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保证股东回报的及时性和连续性。

公司制定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保障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童永胜先生承诺：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